

# 江苏省常熟市人民法院 公 告

(2021)苏 0581 破 14 号

本院根据常熟依拓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的申请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裁定受理常熟市红杉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苏州华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管理人。常熟市红杉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在 2021 年 6 月 8 日前向管理人（通讯地址：江苏省昆山市伟业路 18 号现代广场 A 座十八楼苏州华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人：王吉、赵晓东；联系电话：15335253686、15050239151；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 <http://pccz.court.gov.cn>）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未能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常熟市红杉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本案决定适用简化审理程序进行审理。本院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下午 13 时 30 分通过非现场方式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特此公告

